

民協九龍中支部

莫嘉嫻 楊振宇
任國棟 蕭亮聲
九龍城區議員

致：九龍城區議會

劉偉榮 主席

回應《電力市場未來發展》公眾諮詢

特區政府與本港兩間電力公司於 2008 年生效的《管制計劃協議》，將於 2018 年屆滿。政府正在就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發展，諮詢公眾意見。這次諮詢的結果，對香港的能源格局能否邁向低碳和可持續的方向有重大影響。民協期望當局能推動開放電力市場包括引入競爭、實行「廠網分家」等，並支援發展小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和網絡，讓未來的電力市場可持續發展。就此，民協意見如下：

逐步推動開放電力市場 邁向公平的電力市場

政府於是次的諮詢文件指「計劃與現有的電網擁有人商討，盡量在他們自願參與的情況下，開放其電網供新的參與者使用，並在下一個規管期內共同研究，以期制訂讓新的參與者使用現有電網的細節安排。」民協認為政府以自願形式來推動開放電力市場，靠電力公司自願開放電網是不切實際。此舉無法保障新的市場參與者能在一個公平的競爭環境下使用電網，也違背了當局開放電力市場的承諾。

民協認為當局應以立法的方式，規定電網擁有人必須容許第三者使用電網，實行「廠網分家」，將電力公司的發電業務及輸電業務分拆，容許更多投資者有機會進入市場，為電力市場引入競爭，推動更公平、更均衡參與的電力市場。

對分佈式電力開放電網 支援發展小型可再生能源 打破市場壟斷

兩電一直以「垂直整合」方式經營，包括發電、輸電及配電，壟斷整個電力市場的供應，令新供電者難以加入市場。現時的《管制計劃協議》保障兩電在投資電力市場的利潤，兩電發展可再生能源固定資產的毛利率達 9.99%。加上對兩電以外之新供電者，《管制計劃協議》缺乏一套詳細的電網使用守則來釐訂其接駁及使用電網的費用。因此，有意參與可再生能源發電的新投資者不單無法享受如兩電擁有的保證准許回報率，還要自行與兩電商議使用電網的細節，過程困難重重，令本港的可再生能源發展一直停滯不前。

民協認為政府及兩電在 2018 年新《管制計劃協議》生效之時，應同步落實第三者分佈式發電使用電網的公平安排，包括技術、財務、法律責任、安全等，均按照公平合理的條款，讓新參與者能以較公平的成本接駁電網。此舉有助建立本地可再生能源的市場，增加有關能源的使用比重，令可再生能源發電更為普及，以降低因燃燒煤而排放的空氣污染物。

修訂《管制計劃協議》將節能表現與准許回報率掛勾

就《管制計劃協議》的准許回報率，諮詢文件指「顧問認為可以考慮將准許回報率下調至 6% - 8%」，但此舉並不能有效減低電費。諮詢文件計劃把燃料組合中天然氣所佔的比例在 2020 年增至約五成。為了提高天然氣使用量和排放標準，加上燃煤發電機組將會陸續被淘汰，可以預期電力公司會在未來購置多台燃氣發電機組。而且，在多年前訂立較便宜的天然氣合約亦將屆滿，在電力公司龐大的資產投資下，未來的電費預料會較現時所支付的為高。故此，降低准許回報率並不能有效減低電費。

民協認為電力作為公共事業，不應單純以利潤掛勾，建議政府引入節能獎罰機制，改變過往有獎無罰的做法，節能表現越差，扣減利潤越多，避免兩電過度投資而增加發電成本，及減少電力公司新建機組的需要，令市民免於因電力公司固定資產上升而飽受加電費之苦，控制電費增幅於合理水平。

最後，民協就諮詢文件沒有順應市民普遍支持增加可再生能源發電比例的意見，為可再生能源的發電比率定下目標，表示失望。諮詢文件建議本港在 2020 年的能源組合為約 50%天然氣和約 25%(從大亞灣輸入)核電，餘下 25%則為煤及可再生能源，民協對此有保留。我們認為，當局應把握是次諮詢機會，就調低核電比例、進一步發展可再生能源發電及推動節約能源等方面，提出具體的路線圖和時間表，並透過與兩電訂立的《管制計劃協議》執行。

謹此要求相關政府部門，能於會議前 3 天作出書面回覆，回覆上述各提問，以便本會有充裕時間參考資料。同時亦要求相關政府部門能派員出席，以便本會委員有充裕時間就是項議題發表意見，及獲得回覆。

九龍城區議員
莫嘉嫻 蕭亮聲
楊振宇 任國棟 聯啟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